

产品名称	营业收入	营业成本	毛利率	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	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	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
木饰面	1,780,281.27	1,478,567.69	20.10%	-12.77%	-68.06%	-2.89%
木地板	6,120,009.02	3,977,864.18	43.03%	1.81%	-6.42%	-1.26%
灯	6,189,461.84	4,846,290.21	26.14%	-20.12%	-21.56%	-0.56%
灯、灯具、灯饰配件	281,232,000.20	220,340,303.27	14.01%	14.01%	-21.98%	-1.07%

4.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变动情况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：木饰面产品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受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；木地板产品毛利率波动主要系受市场竞争加剧影响；灯具产品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受市场竞争加剧影响。

2020 年度 报告摘要

一、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

项目	2020年1-3月	2019年1-3月	本年比上年增减
营业收入	7,208,011.52	7,261,285.07	-0.7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39,367.66	724,801.23	2.0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730,381.64	715,125.02	-0.74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,419,137.70	1,303,448.20	8.87%

二、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,208.01万元，同比增长-0.71%。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39.37万元，同比增长2.02%。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,419.14万元，同比增长8.87%。

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关联方名称	关联交易主要内容	预计关联交易金额	占最近一期末总资产的比例
江苏圣象材料有限公司	采购木饰面、木地板、地板垫等	不超过1,000万元	66.96%
江苏圣象地板有限公司	采购地板垫等	不超过600万元	57.70%
江苏圣象木业股份有限公司	采购木饰面、木地板等	不超过1,500万元	263.21%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，涉及采购木饰面、木地板、地板垫等。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属于正常商业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二、关联方的基本情况

江苏圣象材料有限公司：主营木饰面、木地板、地板垫等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

江苏圣象地板有限公司：主营地板垫等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

江苏圣象木业股份有限公司：主营木饰面、木地板等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

项目	2020年1-3月	2019年1-3月	本年比上年增减
营业收入	7,208,011.52	7,261,285.07	-0.7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39,367.66	724,801.23	2.0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730,381.64	715,125.02	-0.74%

项目	2020年1-3月	2019年1-3月	本年比上年增减
营业收入	7,208,011.52	7,261,285.07	-0.7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39,367.66	724,801.23	2.0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730,381.64	715,125.02	-0.74%

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会议认为，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属于正常商业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关联方名称	关联交易主要内容	预计关联交易金额	占最近一期末总资产的比例
江苏圣象材料有限公司	采购木饰面、木地板、地板垫等	不超过1,000万元	66.96%
江苏圣象地板有限公司	采购地板垫等	不超过600万元	57.70%
江苏圣象木业股份有限公司	采购木饰面、木地板等	不超过1,500万元	263.21%

产品名称	营业收入	营业成本	毛利率
木饰面	1,780,281.27	1,478,567.69	20.10%
木地板	6,120,009.02	3,977,864.18	43.03%
灯	6,189,461.84	4,846,290.21	26.14%
灯、灯具、灯饰配件	281,232,000.20	220,340,303.27	14.01%

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——年报披露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，负责2020年度财务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。

关联方名称	关联交易主要内容	预计关联交易金额	占最近一期末总资产的比例
江苏圣象材料有限公司	采购木饰面、木地板、地板垫等	不超过1,000万元	66.96%
江苏圣象地板有限公司	采购地板垫等	不超过600万元	57.70%
江苏圣象木业股份有限公司	采购木饰面、木地板等	不超过1,500万元	263.21%

项目	2020年1-3月	2019年1-3月	本年比上年增减
营业收入	7,208,011.52	7,261,285.07	-0.7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39,367.66	724,801.23	2.0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730,381.64	715,125.02	-0.74%

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商标使用许可的关联交易公告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关联方发生商标使用许可关联交易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关联方名称	关联交易主要内容	预计关联交易金额	占最近一期末总资产的比例
江苏圣象材料有限公司	采购木饰面、木地板、地板垫等	不超过1,000万元	66.96%
江苏圣象地板有限公司	采购地板垫等	不超过600万元	57.70%
江苏圣象木业股份有限公司	采购木饰面、木地板等	不超过1,500万元	263.21%

产品名称	营业收入	营业成本	毛利率
木饰面	1,780,281.27	1,478,567.69	20.10%
木地板	6,120,009.02	3,977,864.18	43.03%
灯	6,189,461.84	4,846,290.21	26.14%
灯、灯具、灯饰配件	281,232,000.20	220,340,303.27	14.01%

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——年报披露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，负责2020年度财务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。

关联方名称	关联交易主要内容	预计关联交易金额	占最近一期末总资产的比例
江苏圣象材料有限公司	采购木饰面、木地板、地板垫等	不超过1,000万元	66.96%
江苏圣象地板有限公司	采购地板垫等	不超过600万元	57.70%
江苏圣象木业股份有限公司	采购木饰面、木地板等	不超过1,500万元	263.21%

项目	2020年1-3月	2019年1-3月	本年比上年增减
营业收入	7,208,011.52	7,261,285.07	-0.7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39,367.66	724,801.23	2.0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730,381.64	715,125.02	-0.74%

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——年报披露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，负责2020年度财务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。

关联方名称	关联交易主要内容	预计关联交易金额	占最近一期末总资产的比例
江苏圣象材料有限公司	采购木饰面、木地板、地板垫等	不超过1,000万元	66.96%
江苏圣象地板有限公司	采购地板垫等	不超过600万元	57.70%
江苏圣象木业股份有限公司	采购木饰面、木地板等	不超过1,500万元	263.21%

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会议认为，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属于正常商业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——年报披露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，负责2020年度财务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。

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商标使用许可的关联交易公告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关联方发生商标使用许可关联交易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产品名称	营业收入	营业成本	毛利率
木饰面	1,780,281.27	1,478,567.69	20.10%
木地板	6,120,009.02	3,977,864.18	43.03%
灯	6,189,461.84	4,846,290.21	26.14%
灯、灯具、灯饰配件	281,232,000.20	220,340,303.27	14.01%

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——年报披露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，负责2020年度财务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。

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商标使用许可的关联交易公告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关联方发生商标使用许可关联交易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